叶城县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第一批）建设项目

（ 6531262607170079500 1）

一、招标条件

本 叶城县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第一批）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编号：653126260717007 95001）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其他，招标人为叶城县教育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

2．项目规模： 叶城县柯克亚乡中心小学新建2000平方米教学及辅助用房及配套附属工程(300立方米消防水池、硬化2000平方米、围墙500米)；叶城县第一小学运动场更换塑胶、草坪4600平方米、供暖管子更新(500米80管子及配件，直埋式);叶城县第七小学更换三台空气能及零配件；叶城县第八小学更换塑胶、草坪 4600平方、地面硬化5982平方米，安装630kvA变压器一台；叶城县爱民小学更换200的暖气管道442米，食堂浴室100管子100米；叶城县第一中更换塑胶、草坪6100平方米，地面硬化8000平方米；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中学新建围墙1000米(铁艺围栏500米，实体围墙500米)；叶城县吐古其乡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 座、新建围墙150米、地面硬化200平方米；叶城县洛克乡斯也 克(2)村小学新建运动场3500平方米；叶城县依提木孔镇玉叶学校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150米、地面硬化600平方米；叶城县洛克乡博尔(11)村小学地面硬化3000平方米，功能室涂料翻新(室内460平

方米、室外100平方米)；叶城县洛克乡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400米，地面硬化3500平方米，630kvA变压器一台及配套用房；叶城县伯西热克镇巴什欧壤(6)村小学新建运动场5400平方米、地面硬化1600平方米；叶城县白杨镇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150米、地面硬化5400平方米；叶城县夏合甫乡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 墙160米、地面硬化2000平方米；叶城县依力克其乡中心小学新建围墙220米；叶城县第四中学二号教学楼、二号宿舍楼、三号宿舍楼等三栋楼外墙保温更换岩棉板，建筑面积6113平方米。

3．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1

标段（包）编号：65312626071700795001001

标段（包）名称： 叶城县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第一批）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叶城县柯克亚乡中心小学新建2000平方米教学及辅助用房及配套附属工程（300立方米消防水池、硬化2000平方米、围墙500米）；叶城县第一小学运动场更换塑胶、草坪4600平方米、供暖管子更新（500米80管子及配件，直埋式）；叶城县第七小学更换三台空气能及零配件；叶城县第八小学更换塑胶、草坪4600平方、地面硬化5982平方米，安装630kvA变压器一台；叶城县爱民小学更换200的暖气管道442米，食堂浴室100管子100米；叶城县第一中更换塑胶、草坪6100平方米，地面硬化8000平方米；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中学新建围墙1000米（铁艺围栏500米，实体围墙500米）；叶城县吐古其乡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 、新建围墙150米、地面硬化200平方米；叶城县洛克乡斯也克（2）村小学新建运动场3500平方米；叶城县依提木孔镇玉叶学校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150米、地面硬化600平方米；

叶城县洛克乡博尔（11）村小学地面硬化3000平方米，功能室涂料翻新（室内460平方米、室外100平方米）；叶城县洛克乡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400米，地面硬化3500平方米，630kvA变压器一台及配套用房；叶城县伯西热克镇巴什欧壤（6）村小学新建运动场5400平方米、地面硬化1600平方米；叶城县白杨镇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150米、地面硬化5400平方米；叶城县夏合甫乡中心小学新建大门一座、新建围墙160米、地面硬化2000平方米；叶城县依力克其乡中心小学新建围墙220米；叶城县第四中学二号教学楼、二号宿舍楼、三号宿舍楼等三栋楼外墙保温更换岩棉板，建筑面积6113平方米。（本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有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投标其他条件：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2.投标人近三年承担过至少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小于950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表），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表）时间为准)。(类似业绩指与发包工程结构类型、使用功能相近的项目）。3.财务要求：近 3 年（指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其中损益表又称利润表，投标文件财务报告中提供损益表或者利润表均可，财务情况说明书提供财务报告附注即可。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5.信誉要求：近三年（2023 年11月18日

至 2026 年11月17 日）1）在投标期间，投标企业不得在限制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政处罚期内， 由企业自行承诺，格式自拟。2） 同时投标人不得在下列名单被执行期或处罚内：“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navPage =4)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查询“黑名单”及“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名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被记录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自行查询截屏打印并加盖公章制作入投标文件中，且企业自行承诺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注：仅认可信用中国、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的相关失信、异常名单信息，其余网站信息均不认可。6.其他要求：1、投标企业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的能力。投标人须提供中标后所报项目管理人员(主要指项目施工配备人员)到场履约承诺书，一经发现投标人所报人员与现场人员不符，招标人保留依法追究责任的权力。2、根据《关于落实喀什地区治理欠薪任务有关工作要求的通知》，投标单位需通过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项目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开具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证明开具之日起有效期1个月，否则按废标处理。单位名称：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地址：喀什市多来提巴格路28号，联系人：陈阳，联系方式：0998-2671025；单位名称：叶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地址：叶城县政务服务中心8楼人社局劳动监察科，联系人：买买提明·买买提，联系方式：0998-5797259。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6年10月28日到 2026年11月17日

2．获取方式：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xjggzykashi.cn

3．招标文件费用：0.0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1月18日 10:30

2．递交方法：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xjggzykashi.cn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6年11月18日 10:30

2．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

3．开标地点：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公告内容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保证金缴纳至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具体内容及开标时间以招标文件为准。3、异议与投诉提出方式及渠道：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办法》要求执行。异议受理单位：叶城县教育局，联系电话：15384990616；投诉受理单位：叶城县建筑业服务中心，联系方式：0998-7282815。4、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的澄清说明、变更通知等文件都以电子的形式在喀什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澄清文件一旦发布即视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的投标人，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相关信息的变更情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5、本项目资金来源为：2026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自治区第一批)。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叶城县教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玖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监督机构：叶城县建筑业服务中心

联 系 人：肖东魁	联 系 人：王玏晗	联 系 人：吕佳平
电 话：15384990616	电 话：18009988700	电 话：0998-7282815

2026年10月28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签章）